

## 肆、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招生規劃內容

### 一、專班教育目標

#### 1. 教育宗旨

「永續發展」是人類邁入 21 世紀後，各國政府的主要施政主軸，兼顧「環境保護、經濟發展與社會正義」。過去許多國家長期犧牲生態環境及人民健康以換取經濟及產業發展。台灣因地狹人稠、自然資源有限、天然災害頻繁等，對永續發展及環境保護的追求，比其他國家更具有迫切性。我國的「環境基本法」(第三條)，明確揭露：「基於國家長期利益，經濟、科技及社會發展均應兼顧環境保護。但經濟、科技及社會發展對環境有嚴重不良影響或有危害之虞者，應環境保護優先」，各國環保法規與國際間環保貿易亦有愈來愈嚴苛之趨勢。

促進國家產業發展上，環保產業或產業環保部門有其不可忽視的重要地位。民國 80 年代政府即將「污染防治工業」與通訊、資訊等工業，同列為「十大新興工業」；91 年政府公布「廢棄物資源化產業」為適合台灣發展的「十大新興產業」；98 年起行政院推動「綠色能源與環保」為「六大新興產業」之一。106 年起政府將「智慧機械」、「亞洲·矽谷」、「綠能科技」、「生醫產業」、「國防產業」、「新農業」及「循環經濟」等列為 5+2 新創產業作為驅動台灣下世代產業成長的核心，其中「綠能科技」及「循環經濟」為與本系發展較為相關的重要項目，因此，環保產業被視為一項攸關經濟發展及永續環保的重要產業。根據 2017 年中華經濟研究院報導的「台灣綠色產業報告—台灣環保產業發展概況」指出，我國環保產業整體產值於 2006 至 2016 年間由 1,880 億台幣成長到 2,932 億台幣，每年平均成長率達 4.54%，因此，環保產業絕對是具有持續成長動能的綠色產業，近年來 IC 及 ICT 工業之發展，新科技之應用更高產值之產業之誕生伴隨而來是對於環保循環科技之依賴，環保技術與循環經濟結合已成為發展 IC 及 ICT 工業重要之推手。

國內環保產業所需的專業人力主要由 29 所大學校院(10 所普通大學及 19 所科技大學)的環境相關科系(包括環境工程系、環境工程與科學系、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環境資源管理系等)的大學(含四技)及碩士班進行培育，以 105 學年度入學為例，上述 29 所大學(含科大)共培育計 1,921 名日間部大學制及 505 名日間部碩士班畢業生投入職場(資料來源：教育部統計處)。根據 104 人力銀行的人力需求，光就「環境工程人員/工程師」單一項搜尋，相關企業所貼出的徵才訊息每天均維持在 1,100~1,300 筆資料，以每筆資料平均需求 2 人，經常性徵才人數應有超過 2,000 人/天，顯示目前環保產業的人力市場仍供不應求。

我國於 105 年 9 月提出「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秉持「長期深耕、多元開展、雙向互惠」為核心理念，整合各部會、地方政府，以及民間企業與團體的資源與力量，分別由「經貿合作」、「人才交流」、「資源共享」與「區域鏈結」四大構面，期望與東協、南亞及紐澳等國家，創造互利共贏的新合作模式。爰此，政府近年來積極推動與東協及南亞國家的人才、投資、教育、文化、觀光、農業

等，密切的雙向交流與合作，建構台灣與東協及南亞國家二十一世紀新夥伴關係。如前所述，本校(本系)自 91 年起即扎根南向國家(泰國、越南及菲律賓)，連續申請及執行教育部補助技職教育國際合作交流計畫達數年，開啟本系與南向國家大學之學術交流，從共同舉辦國際研討會、學者互訪、師生交換(碩士班雙聯學制)、互相指導研究生論文、國際短期專業教學訓練課程及論文共同發表及國際產學合作等連結，深耕多年，執行成績顯著。

依據政府資料顯示，我國企業在越南投資案共 2,771 件，投資金額達 332 億 3,782 萬美元(累計 1988 年至 2020 年 9 月)，高居越南外資的第 4 位(約占 8.9%)。其中逾 8 成屬製造業暨生產事業，創造超過 140 萬個直接就業機會，以及更多的相關上、下游廠商之商機與從業人員的就業機會，對越南經濟發展作出極大貢獻。近年來，國際環保意識抬頭，越南政府亦發現經濟快速發展帶來的環境衝擊難以忽視，越南總理阮春福於 2016 年 8 月主持「全國環保工作視訊會議」時強調：「發展經濟不能以破壞環境為代價」，強烈表達重視環保優於經濟成長的態度。依據中華經濟研究院的「越南環保產業近況與商機」調查報告顯示，越南市場對環境產業相關人才之需求逐年增加，我國在環保產業發展的實務經驗及技術，正是越南政府急需發展之重要產業，也是台商前進越南之重要投資項目。本校國際長拜會越南駐台代表阮英勇先生(圖 5)時，代表亦鼓勵本校招收越南學生成立環境與安全專業領域之國際產學合作專班，進行人才交流與培育。

本專班乃培育具有以下三大專業技能之人才：

(1) 環境品質監測與工程操作維護

具有採樣、檢測及分析環境介質(如地面水體、地下水、空氣與土壤)、廢水、廢棄物中所含污染物之專業能力，並能評判優劣程度及評估影響環境品質的因素；同時具有操作與維護水及廢(污)水處理、廢棄物清除處理、空氣污染防治、地下水及土壤污染整治等管線末端工程所含的處理單元、設施、管渠與機電的技能，並讓前述工程設施發揮最大的污染物削減及污染控制效能。

(2) 環境安全維護與災害預警防治

具有職業安全衛生知識及認知、評估與控制危害的方法與技術，以提昇國內職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專業人員之素質，改善工作環境，減少職業災害，促進勞資和諧；同時具備危害評估、風險管理與減災科技等領域之專業學識，提升解決工作場所之安全衛生及防災防治之能力。

(3) 環境永續科技與智慧實務管理

具有運用綠色科技、清潔技術、生態工程、認證工具、大數據及物聯網等技術，並熟悉有關水污染防治、廢棄物管理、職業安全衛生、空氣污染防治、地下水及土壤污染管制、環境教育宣導、消防設備及安全等相關法令，在使用管線末端工程之前，以更具經濟效益之管理策略與數位化技術達到污染預

防與提升環境品質之目標。

## 2. 教育目標

本系以國家與產業發展趨勢、校(院)發展目標及本系專業發展作為藍本，根據多年來之辦學績效、發展條件、在校生的學習表現與畢業生的職場發展訂定教育目標，以符合國家永續發展政策與環保產業發展的需求，執行與檢核方式如圖6所示。配合全球重視環境永續之趨勢，將整合環境學院的專業師資，共同培育本專班學生，期以教育提升台灣與越南之環保產業人才交流，建置長期深耕的教育平台，與合作廠商共同規劃、設計實務教材與教學流程，結合學校資源與廠商需求，以產學合作方式培育符合環保產業所需之跨國跨領域之實務人才，以解決業界人力短缺問題；同時，透過提供課程教學、生活輔導、職涯諮商等機制，與企業緊密合作，提升越南學生在台學習與實習之適應，使學生了解台灣文化與工作環境。本專班之教育目標與對應能力說明(表1)如下：

表 1. 本專班之教育目標與對應能力一覽表

目標	對應能力
加強基礎環境與安全管理之知識與技能	畢業生須具備環境科學、環境管理、職業安全衛生與公共安全管理等基礎知識，並具備資料彙整與基礎華語能力。
培育環境與安全專業學論、實作與問題解決能力	畢業生須具備環境監測、環境工程操作維護、永續科技、職業安全衛生與公共安全管理等專業知識，並經由實務與實習課程，具備實作及問題解決能力。
加強跨領域知能與應變能力，並提升溝通與團隊合作之能力	畢業生透過環境與安全專業課程及通識課程之學習，使學生具備專業知能整合與應變能力、溝通、協調與團隊合作之能力，有助未來專業工作之順利推展。
培育職業倫理及環境關懷情操	畢業生須具備對環境、安全衛生與社會人文之關懷，及具備職業倫理、遵循法治之精神。

## 二、專班核心能力指標

### 1. 核心能力指標

考量教育目標、畢業生職場代表性工作所需之就業能力及校級核心就業力指標，本系乃據以訂定此國際專班學生之核心能力指標，同時亦擬定指標達成的評估方式及課程規劃與檢討機制。本專班學生之核心能力計有 10 項(表 2)，其中(1)~(2)項屬於基礎能力，(3)~(7)項屬於專業能力，(8)~(10)項屬於工作態度。

表 2、本國際專班之教育目標與核心能力對應關係一覽表

教育目標	定義
目標一、加強基礎環境與安全管理之知識與技能	(1) 具備基礎華語與溝通能力(基礎能力) (2) 具備資訊應用與撰寫簡報能力(基礎能力) (3) 具備環安專業知識與理論(專業能力)
目標二、培育環境與安全專業學論、實作與問題解決能力	(3) 具備專業知識與理論(專業能力) (4) 具備環境品質監測與工程操作能力(專業能力) (5) 具備環境安全維護與災害防治能力(專業能力)
目標三、跨領域知能及統整與應變能力之訓練	(6) 具備環境與安全科技、智慧管理能力(專業能力) (7) 具備跨領域專長與解決問題能力(專業能力)
目標四、培育職業倫理及環境關懷情操	(8) 執行團隊合作的能力(工作態度) (9) 具有職場倫理觀念(工作態度) (10) 具有遵循法治的素養(工作態度)

## 三、招生對象

### 1. 擬招生外國學生來源之學校校名及屬性

本專班擬招收越南國籍之外國學生，主要來自太平、富壽、南定、胡志明與芹苴等省分之高中職學校，部分學校為台灣之姊妹校、學生有良好外語程度、校內有開設中文課程，以及學生亦有半工半讀意願。

### 2. 學校預計進行之招生宣傳作業

本校將運用各項有效管道，如聯結姊妹校、產學合作廠商、越南在地校友、越南駐台代表處等，有效進行招生。在實際作為方面，若疫情許可，本校將配合

政府政策並遵照教育部國際產學合作專班招生準則，自行或聯合友校，派團赴越南進行實地招生活動。本校與在越南之大學姊妹校均有密切合作與交流，目前正協議共同辦理招生宣傳作業。本校招生以實際與越南高中職學校交流互動為原則，配合上述多項招生管道，積極招生、務實辦學，整合本校資源持續推廣國際教育，越南當地語言中心、留學代辦機構雖與我校或有聯繫，或為替代備案。

#### 四、修業年限及畢業總學分數

本專班學生須修畢最低學分為128學分，包含通識課程26學分、專業必修課程74學分、專業選修課程28學分。

#### 五、甄選方式及錄取標準

依據「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產學合作國際專班申請及審查作業要點」，推派本系與學院支援教師組成甄選委員會，相關甄選機制由委員會決議與辦理。甄選項目包含書面資料(包含學業成績單、華語文測驗成績)審查及面試。甄試方式及錄取標準說明如下：

##### 1. 甄試方式

##### (1) 基本要件

符合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之規定。具外國國籍且未曾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於申請時並不具僑生資格者，得申請入學本校。另外，具外國國籍且符合下列規定，於申請時並已連續居留海外六年以上者，亦得申請入學本校：

- (a) 申請時兼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應自始未曾在臺設有戶籍。
- (b) 申請前曾兼具中華民國國籍，於申請時已不具中華民國國籍者，應自內政部許可喪失中華民國國籍之日起至申請時已滿八年。
- (c) 前二款均未曾以僑生身分在臺就學，且未於當學年度接受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
- (d) 依教育合作協議，由外國政府、機構或學校遴薦來臺就學之外國國民，其自始未曾在臺設有戶籍者，經教育部核准，得不受前二項規定之限制。

##### (2) 繳交資料

學生申請入學時須繳交下列可供審查之資料：

- (a) 申請人護照影本
- (b) 入學申請表。
- (c) 英文或中文自傳(內容包括家庭狀況、經濟情形)1份。
- (d) 最高學歷之學校畢業證書影本(附公證之中文或英文翻譯本)，及該學程之全部成績(以百分點制)英譯本。

(e) 語文能力：應至少提交一件語文能力證明，包括華語文能力測驗(TOCFL) A1 級以上證書、托福成績(TOEFL) 網路測驗(iBT)26 分以上、紙筆測驗(pBT)340分以上、多益成績(TOEIC)300分以上、雅思成績(IELTS)2.5分以上。

(f) 健康證明書(使用本校居留或定居健康檢查項目表)。

(g) 外國學生註冊時，新生應檢附已投保自入境當日起至少六個月效期之醫療及傷害保險。

## 2. 錄取標準

(1) 評分方式：本專班錄取標準採英文能力佔30%、高中學業成績平均佔40%、自傳佔30%，經甄選委員會審查後，總成績排名在前40名內為正取，之後為備取。

(2) 最高學歷之外國學校畢業證書影本及全部成績單各 1 份，均須翻譯成華文或英文，並經我國駐外使領館、代表處、辦事處或其他經外交部授權機構(簡稱駐外館處)驗證。

## 六、招生方式

本專班奉准成立後，將製作中、英、越南文之招生簡章與文宣，透過參與越南學校之教育展、安排赴越南相關生源學校與電子管道(建置網站、Facebook 及 Line 群組)等進行宣傳，各項有效招生宣傳管道包括：

### 1. 姊妹校聯結管道

聯繫在越南之姊妹校，如胡志明科技大學、峴港大學、河內科技大學等大學，藉由其既有之高中職聯結學校，進行平面文宣或視訊宣傳。

### 2. 產學合作廠商管道

運用本校已簽約產學合作廠商之駐越南公司或越南在地台商，向其越南員工宣傳本校之國際產學合作專班，鼓勵其員工家屬或親戚朋友之適齡高中職學生，來校就讀國際產學合作專班。

### 3. 越南在地校友管道

基於本校過去與越南相關大學的緊密互動，運用越南畢業生校友聯繫在越南創業、投資或就業的校友，積極為母校國際產學合作專班，進行定點宣傳，亦不排除委託校友代學校先行拜訪本校預篩選之越南高中職校。

### 4. 越南駐台代表處管道

本校與越南駐台代表處保有良好的互動，越南駐台代表亦肯定本校辦學宗旨與發展現況，未來將積極運用越南駐台代表處提供之資源，有效進行招生。

## 七、課程規劃表

本專班學生畢業須修畢之最低學分為 128 學分(規劃課程如附件一)，包含通識課程 26 學分、專業必修課程 74 學分、專業選修課程 28 學分，以實務課程為主，各類課程比率如表 3，其中實習與實務課程約佔 67.2%。理論課程中規劃華語課程共計 14 學分，以提升越南學生之華語能力。若學生希望能修習其他學院、系所開設之跨領域修課程時，得提出申請並經專班委員會通過後，即可選修。

表 3、理論與實務類別課程比率規劃(越南班)

課程種類	學分數小計	百分比
1. 實習課程	36	28.1%
學期實習(I)、(II)、(III)大二上~大三上，每學期 6 學分	18	14.05%
產業實習(I)、(II)、(III)大三下~大四下，每學期 6 學分	18	14.05%
2. 理論課程	38	29.7%
2.1 專業理論課程	17	13.28%
2.2 華語課程	17	13.28%
2.3 英語課程	4	3.12%
3. 實務課程	54	42.2%
總學分:	128	100%

本專班學生均來自越南，學生剛入學時，華語能力尚未達到學習標準，在大一上下學期規劃華語學習課程，加強培養學生的語文與職場溝通能力並開設「台灣歷史與文化」，讓學生能盡速認識周遭生活環境、台灣民俗與文化。為提升學生華語能力，快速融入台灣的學習與工作環境，聘請曾於台灣就學之越南籍專任教學助理隨班，協助任課教師之課程翻譯，改善其學習成效，亦針對華語之聽、說、讀、寫四部份授課，強化其語言能力。相關課程規劃如表 4。

表 4、華語課程規劃

課程種類	課程名稱	學分/學時
大一上	華語(一)	(2 學分/4 學時)
大一上	生活華語	(3 學分/6 學時)
大一下	華語(二)	(2 學分/2 學時)
大一下	華語文測驗-聽力與閱讀	(2 學分/2 學時)
大二上	華語(三)	(2 學分/2 學時)

大二上	華語文測驗-口語與寫作	(2 學分/2 學時)
大二下	華語(四)	(2 學分/2 學時)
大三上	台灣歷史與文化	(2 學分/2 學時)

## 八、主要授課語言

1. 英文授課：學生剛入學時，華語語文能力尚未達到學習標準，因此在大一的時候，本專班將安排熟悉越南語之專任助理配合授課教師協助翻譯，如有英文授課需求則另聘任本校應用外語系學生擔任教學助理。
2. 中文授課：大二以上課程將以中、英文夾雜方式進行授課，授課教師與 TA 皆具備足夠的英語溝通能力，提升學生之學習成效。
3. 其他語言授課部份：本校通識教育中心語言教學組有開設東南亞語系推廣教育非學分班，由東南亞籍教師授課，基礎發音課程將介紹字母發音規則，並融合東南亞文化介紹於課程，適合本專班之授課老師及教學助理。

## 九、校外實習規劃

### 1. 實習廠商與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指標之相關性

本專班的學生校外實習廠商是由專任教師積極尋求之合作企業，於 110 年 1 月 15 日的實習委員會議中通過 8 家企業(表 5、專業發展課程模組與對應之實習合作廠商)與本系共同成立實習委員會，由專任教師、合作企業之專業人士共同參與學生的校外實習規劃，培育學生之核心能力涵蓋三大專業發展主軸，共同培育環安產業所需之人才。本班學生於大二開始進行學期實習(選修)，未來將持續尋覓與篩選優良企業提供學生更為優質之實習場所。

表 5、專業發展課程模組與對應之實習合作廠商

專業發展課程模組	實習廠商
環境品質監測與工程操作維護	南台灣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強氧興業有限公司、鼎笈機電工程有限公司
環境安全維護與災害預警防治	龍進營造有限公司、玖容工業有限公司、百力洋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
環境永續科技與智慧實務管理	鉅廣泰工程有限公司、百強土木包工業



## 2. 實習課程規劃

本專班之實務與實習課程占約 67.2%。大一將以基礎技術理論、華語課程及校內實作課程為主，校外實習(表 6)則自大二起開設，大二上至大三上學期開設學期實習(選修)，利用校內課程以外時段實施且不影響正常課程進行，大三下至大四下每學期開設產業實習(必修)。實習廠商提供學生於業界學習環境監測與工程操作、安全維護、災害預防、環境智慧管理等實務課程，提升學生的就業競爭力。課程規劃將依大學法、學位授予法及相關法規訂定。

表 6、校外實習時數規劃表

學期	課程名稱	實施方式
大二上、下 大三上、下 大四上、下	學期實習(I)、學期實習(II) 學期實習(III)、產業實習(I) 產業實習(II)、產業實習(III)	1.每週實習24小時，一學期實習18週，共432小時。 2.學期實習(I)(II)(III)為選修，各6學分。 3.產業實習(I)(II)(III)為必修，各6學分。

## 3. 校外實習之管理

為增進實習效益，符合業界廠商對實習課程的期待，本校於民國98年起推動全校性校外實習，通過「嘉南藥理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辦法」、「校外實習委員會組織要點」，成立校級校外實習委員會，本系依辦法成立系級實習委員會，負責規劃實習課程內容與經費、訂定實習作業要點、審議實習作業流程與廠商之合約內容、建立實習管考制度及評鑑、處理實習相關糾紛或爭議等(媒合機制及流程如圖1)，本專班之校外實習課程與規劃示如表7和表8。

本專班之實習輔導將由本校指定專責輔導教師與合作企業指定之專責輔導人員共同實施。實習輔導老師應親自赴合作企業端拜訪實習單位主管及瞭解學生實習工作狀況，每學期訪視次數至少兩次以上，以瞭解學生校外實習狀況，訪視後確實填寫「學生校外實習訪視輔導紀錄表」，並送系主任審閱及研發處實習輔導組存查。

表 7. 校外實習時習課程規劃表

課程名稱	能力養成指標	必修/ 選修	授課年 級/學 期	學分 數	每週 學時
學期實習(I)	基礎環境與安全管理之知識與技能	選修	大二上	6	24
學期實習(II)	基礎環境與安全管理之知識與技能	選修	大二下	6	24
學期實習 (III)	環境與安全管理專業知識與技能之 應用	選修	大三上	6	24
產業實習(I)	專業環境與安全實作與問題解決能 力	必修	大三下	6	24
產業實習(II)	跨領域知能及統整與應變能力之訓 練	必修	大四上	6	24
產業實習 (III)	跨領域知能及統整與應變能力之訓 練	必修	大四下	6	24

表 8. 校外實習課程內容規劃表

課程名稱	學期實習(I)、(II)、(III)		
	主題一	主題二	主題三
課程內容	大二第一學期 於校內課程以外時間前往實習廠商，瞭解職場環境，熟悉合作廠商之實務運作，培養基礎環境與安全管理技能、職場倫理及工作態度。	大二第二學期 結合學術理論和實務作業，瞭解環境與安全產業之實際運作，印證所學增進專業技能，培養學生環境品質監測與工程操作之基本能力。	大三第一學期 學習結合學術理論和實務作業，瞭解環境與安全產業之實際運作，印證所學增進專業技能，培養學生環境安全維護與災害防治之基本能力。
課程時間(共週)	18週	18週	18週
課程名稱	產業實習(I)、(II)、(III)		
課程內容	大三第二學期 了解課程學習與職場實作之落差，結合理論與實務訓練，使學生畢業後可順利投入職場，培養學生環境與安全科技、智慧管理等跨領域專長與團隊合作能力。	大四第一學期 透過直接參與環境與安全產業，增加學生之職場適應力與競爭力，學習蒐集資料、實作、解決問題、撰寫報告等，對學生實務能力提升有實質幫助。	大四第二學期 縮短步入職場所需摸索時間、累積職場經驗並由工作試探，整合學校、業界資源，儘早讓學生進行職涯之接觸探索，於職場上受肯定，並接軌畢業後的工作。
課程時間(共週)	18週	18週	18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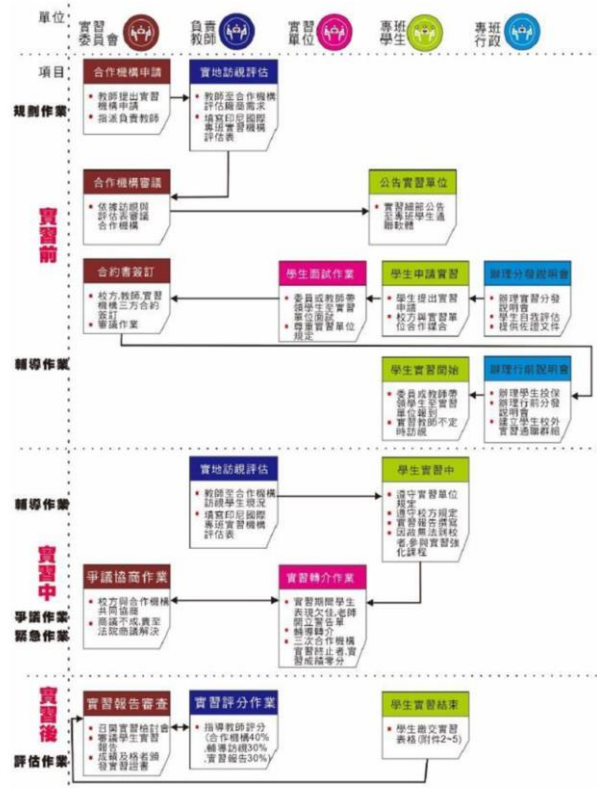


圖 1. 實習媒合機制及流程

## 十、學業輔導措施及學生延畢之相關規劃與制度

### 1. 學業輔導措施

為確保學生的學習成效，同時考慮本專班的特質，安排下列輔導措施：點名系統及缺曠課預警輔導：本校學生缺曠課紀錄，教師均可即時輸入行政 E 化系統並進行統計，學生、授課教師與導師均可隨時查詢，並由教務處啟動預警補救措施，亦作為導師進行學生學習出勤預警與諮商輔導之參考，若學生每月累積曠課達 20 節以上，另行通知班級導師輔導學生。

(1) 成績預警與輔導：本校擁有完善的學生學習輔導機制，預警標準由系統針對當學期選課總學分的三分之一(含)以上、期中考成績不及格學生，在第11~12週時提出預警訊息。成績不佳之學生名單會傳送給導師，並請導師於特定期限前約談輔導學生並將紀錄登錄於教師資訊網，以期發現學生學習問題，並透過輔導機制，提高學習成效。106~108學年度之導師輔導期中預警學生之比率超過90%，經輔導後，學業成績進步率達80%以上。

(2) 教師課後輔導時間：依據本校「專任教師服務規則」，教師於每學期開學一週內需繳交教師在校時間表，內含授課時間、輔導時間(office hour)及彈性時間。教師每週輔導時間至少應與教師基本鐘點數相同，於開學第一週公告於授課教師辦公室門口及系辦公室，公告內容包括授課教師之辦公室位置、聯絡方式及輔導時間，以便學生進行學習諮詢及課後輔導，協助學生之學業、生活及生涯規劃等，增加學生學習效益及加強師生互動關係。

(3) 教學助理(TA)輔導：本校設置教學助理(TA)，並訂定本校「教學助理培訓暨考核辦法」及「教學助理培訓暨考核實施要點」及「優良教學助理遴選準則」，所有 TA 皆須參加 TA 訓練課程或研習活動，以協助提升教師在學科、實驗及實習課程上之教學成效，並提供學生課業輔導更完善之機制。本專班將視課程之需要安排應用外語系學生擔任 TA，協助改善語言障礙以降低學習障礙，於企業實作與實習時也將適時提供翻譯服務。

(4) 強化教學輔導措施：若學生在學習上嚴重落後時，本校也將提供補救教學，

由教務處協助，並由本系提供專責輔導教師或教學助理，進行個別輔導。

(5) 學生實習輔導機制：本系訂定「學生實習作業要點」，要點中規定指導老師需親自赴實習機構訪視並繳交訪視報告，每學期至少訪視兩次，訪視主要內容為瞭解學生校外實習狀況，訪視後確實填寫「學生校外實習訪視輔導紀錄表」，並送系主任審閱及研發處實習輔導組存查。

## 2. 心理諮商輔導

本校設置心理諮商師，若本專班學生有需要進行心理諮商時，本班將透過翻譯人員的協助，提供心理諮商服務。

## 3. 學生重、補修與延畢之相關規定

(1) 重、補修規定：如果學生因為未能通過課程要求而必須重、補修時，考量本專班的特殊形式，將由國際合作專班委員會決定重、補修可抵免之本系其他課程，學生須依規定進行選課與修習。辦理方式得採用以下方式：

A. 專班重修：重修人數達15人以上，由學校開設專班，讓學生重新修讀。

B. 自學輔導：由教師指定教材，學生自行修讀，並安排面授指導，每一學分不得少於三節。

(2) 延畢規定：如果學生未能在四年內通過修業規定而必須延畢時，也須由國際合作專班委員會決定，決定重、補修可抵免之本系其他課程，並提供適當之輔導，以確保學生能達到畢業之能力指標要求。

## 4. 退學相關規定

本國際專班為產學合作形式，僅有退學程序無休學程序。在辦理產學合作過程中，合作企業、學生有一方要中止合作關係或實習課程時，因應措施如下：

### (1) 合作企業中止合作

A. 合作企業有積欠獎助學金的現象，學生應即回報，第一次校方發函要求改正；第二次即遣返學生，發函通知中止合作，並簽結協議書，要求未發獎助學金應如期或另訂他日發給，如有失誤，將請學校法律顧問處理。

B. 合作企業因其他可預知的理由中止合作，則請合作企業必須於至少一個月以前，以公文通知學校，以便學校協助學生轉介至其他單位。

C. 合作企業未能配合相關法規的規範，如對學生有即時危險者，學校應即時遣返學生，否則學校將發函要求更正，並給期限，如超過期限仍不改善者，學校通知學生辦理離職返校重新分發其他合作企業。

(2) 若學生發生下列情事之一時，則解約或停止契約：

A. 中途退學，放棄就讀本專班。

B. 因未通過合作廠商之考核而未能成為合作廠商之實習生。

C. 拒絕於合作廠商完成必須校外實習課程。

D. 學生因故觸犯學校校規情節嚴重者。

#### 十一、「每學期」收費項目及收費情形

本專班之學費標準考量學生之經濟狀況與負荷能力有所調整，試算如表 9。本專班於自大一下學期後，每學期根據學生學業成績及實習表現，給予學生獎學金，亦鼓勵學生參加校外競賽，表現優異者可獲得額外獎助學金。大二之後 每學期有實習課程(最多每週 24 小時)或自願工讀(最多每週 16 小時)，合作企業每月也將提供實習津貼及工讀金(依相關規定及當年度基本薪資辦理)，有助於紓解學生的經濟壓力。

表 9. 新南向專班學生學費收取試算表

年級	修習學分數	收取學雜費金額	住宿費用	獎學金數額	獎學金提供名額比例	獎學金學生實際當付之費用	備註
一年級上學期	18	54,421	12,000	66,421	100%	0	
一年級下學期	18	54,421	12,000	22,000	參考備註	44,421	須完成註冊繳費程序，前一學期出勤率達 90%以上，學業成績平均滿 60 分以上及操行成績 80 分以上，且無重大過失違規行為者，才能獲得獎學金 10,000 元及免住宿費。
二年級	36	108,842	24,000	44,000		88,842	
三年級	32	108,842	24,000	44,000		88,842	
四年級	24	108,842	24,000	44,000		88,842	
總計	128	435,368	96,000	216,945		310,947	

## 十二、生活輔導措施、住宿規劃及提供外籍生獎助學金資訊

### 1. 生活輔導措施

- (1) 本專班由本校教務處、研究發展處、國際暨兩岸事務處與環境永續學院環境工程與科學系協同規劃申請與執行。教務處、學務處、圖書資訊館與會計室負責協助一般庶務、專業教室維護與經費核銷之行政支援，研究發展處協同資訊管理系執行訓練生職場實習之行政、職場生態資訊、實習計畫及校外訪視等事務。
- (2) 雙導師制度：專班設置2名導師(班級導師與主任導師)擔任專班學生的生活輔導工作，導師可利用班會、導師時間、面談或授課時間與學生接觸，以了解學生需求及困擾，並確實掌握學生上課出缺勤狀況，定期至實習單位訪視學生學習狀況，每學期與每位專班學生至少輔導訪談1次、召開2次班會、宿舍訪視1次，舉辦讀書會、演講、校外參訪或其他活動至少1次。
- (3) 諮商活動：本校學生輔導中心設有系專責輔導老師專責輔導協助學生對個別學生進行定期輔導諮商。並規劃舉辦各類輔導活動，包含個人諮商、團體諮商、實習經驗分享、職涯規劃、生涯規劃等，以加強訓練生身心輔導，另有專業心理師可提供有效個人諮商輔導。
- (4) 師生座談會：每學期舉辦師生座談一次，邀請企業主管、學校行政主管、導師等相關人員參加，針對專班學生上課、實習與生活上的運作機制，進行面對面溝通，增進企業、學校與學生三方的需求確認，提升專班的管理。
- (5) 班級活動：由導師規劃，協助舉辦認識校園生活及周邊環境導覽、產業參訪等活動，增進班級感情。未來亦將募集本系的在地學生擔任學習夥伴，從課程、生活與社團等面向協助越南學生提升華語溝通能力

### 2. 住宿規劃

- (1) 集中住宿：本專班學生在學期間一律由學校提供優質免費宿舍(以4人一間為原則)，空調、網路、衛浴設備等生活設施齊全，並有臺越級助理和舍監全天

候管理，確保學生安全。使學生能夠獲得良好的生活輔導與管理，充分利用學校的教學資源，充實專業知識，盡情享受校園生活，

- (2) 餐飲需求:本校學生餐廳多元選擇,校內外有各大連鎖便利商店和速食餐廳,學生可於學校餐廳用餐,提供學生24小時的服務。
- (3) 本專班學生之住宿,制定宿舍管理辦法,由生活輔導老師為主要管理人員,學務處宿舍服務組協助生活管理,宿舍之安全規劃符合消防安全規定。每學期舉辦相關防災活動,包含消防知識說明、颱風等天災預防說明、消防演習、防震演習等,提升學生防災意識。

### **3. 提供外籍生獎助學金資訊**

本校設有外籍學生學金,依本校「嘉南藥理大學產學合作國際專班獎助學金設置要點」獎助學金實施辦法規定,提供每位外籍生第一學期學雜費全免,本校指定房型之住宿費四年全免。前一學期出勤率達90%以上,學業成績平均滿60分以上及操行成績80分以上,且無重大過失違規行為者發放10,000元獎學金,降低學生生活負擔(表24)。另外配合本校還有優秀學生獎學金、專業證照獎學金等,輔導符合資格學生取得各項獎助金以安心就學。